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广福建自贸试验区第八批

可复制创新成果的通知

闽政〔2020〕9号

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省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进一步发挥福建自贸试验区在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中的引领带动作用，经研究，确定福建自贸试验区第八批23项改革创新成果在省内复制推广。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复制推广主要内容

　　（一）在全省复制推广的改革创新成果（22项）

　　1.以加工贸易方式对集成电路研发设计实施保税监管

　　2.海关特殊监管区域货物外发保税维修

　　3.优化外贸集装箱“水水”转运监管模式

　　4.海运国际转运货物“散进集出”监管模式

　　5.保税仓储商品集中检验分批核放模式

　　6.出口大宗散装货物“抵港直装”

　　7.卸船直提

　　8.危险货物集装箱装箱电子检查

　　9.海事船舶证书（文书）便利办理

　　10.《残骸清除责任保险或其他财务保证证书》远程预先审核

　　11.航运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审核发证便利化措施

　　12.台湾渔船停泊点边检管理服务系统

　　13.社会投资小型工程项目和带规划设计方案出让用地工程项目“7+1”审批机制

　　14.台湾建筑专业人士在建设工程企业从业考核认定方式

　　15.食品经营连锁企业“申请人承诺制”

　　16.远洋渔企跨境外汇集成“快捷通”模式

　　17.金融跨境业务区块链服务平台

　　18.设立台胞台企服务专窗（中心）

　　19.跨部门涉案财物集中管理模式

　　20.互联网+公证

　　21.税案“双查”机制

　　22.知识产权保护保全“两互两共”联动协作

　　（二）在省内部分区域复制推广的改革创新成果（1项）

　　23.旅客通关候检智能计时预警

　　二、加强组织实施

　　（一）切实加强领导。各级各有关单位要深刻认识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创新成果的重要性，将复制推广工作作为本地区本部门重点工作，抓好组织统筹，健全工作机制，压紧压实责任，确保创新成果复制推广落实到位、取得实效。

　　（二）强化沟通指导。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要加强与省自贸办和各牵头责任单位的沟通对接，推广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及时上报各牵头责任单位。各牵头责任单位要加强对复制推广工作的业务指导，实时跟踪复制推广情况，及时协调解决问题。

　　（三）及时总结评估。各牵头责任单位和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要及时总结评估复制推广情况，总结评估情况每半年报送省自贸办一次。总结评估材料应包括所采取的措施、取得的成效（可量化的指标、推广前后的数据对比等）、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进一步深化改革的意见和建议等。省自贸办要及时组织研究，推动改革创新成果释放更多红利。

　　附件

福建自贸试验区第八批创新成果复制推广

任务分工表

| 编号 | 主要做法或操作规程 | 已实施区域 | 推广  区域 | 牵头责任单位 |
| --- | --- | --- | --- | --- |
| 1 | **以加工贸易方式对集成电路研发设计实施保税监管。**第三方平台企业办理加工贸易手册备案，接受集成电路保税研发检测企业委托，将集成电路设计方案交付境外加工企业进行流片制造，制造完成的测试用晶圆片以加工贸易方式保税进口，以外发加工方式发往研发检测企业。检测后，将晶圆片返回平台企业，完成退运出境、销毁或内销征税手续 | 厦门片区 | 全省 | 福州海关  厦门海关 |
| 2 | **海关特殊监管区域货物外发保税维修。**海关对区内企业需要委托区外企业进行外发维修的保税和免税货物，免予担保；海关为区外维修企业设立保税维修手册，对外发维修货物和维修所需的进口料件实施保税监管，待外发维修货物返区后予以免税核销 | 厦门片区 | 全省 | 福州海关厦门海关 |
| 3 | **优化外贸集装箱“水水”转运监管模式。**符合海关监管要求的外贸集装箱专业码头之间可以相互转运进出境的集装箱货物，给予进出口企业更大的选择权，促进外贸内支线航线发展，增加港区外贸集装箱吞吐量 | 福州片区 | 全省 | 福州海关  厦门海关 |
| 4 | **海运国际转运货物“散进集出”监管模式。**海关通过对舱单数据、货物实际信息、专用库位信息、放行信息等的监管，以及货物装箱和在途实际监管，形成“散进集出”物流链监管的闭合回路，以利于海运国际转运货物以散杂方式通过国内港口，改装集装箱运往世界各地 | 厦门片区 | 全省 | 福州海关  厦门海关 |
| 5 | **保税仓储商品集中检验分批核放模式。**对保税仓储的各类商品，根据企业申请，实施商品保税仓储期间一次抽样预检验，分批出区时核销放行的监管模式，实现出区即报即放 | 福州片区  厦门片区 | 全省 | 福州海关  厦门海关 |
| 6 | **出口大宗散装货物“抵港直装”。**出口大宗散装货物部分运至承载船舶时，企业就可向海关监管系统发送运抵报告，并办理通关手续。在货物全数运至承载船舶的过程中，海关同步安排查验等监管工作 | 福州片区 | 全省 | 福州海关  厦门海关 |
| 7 | **卸船直提。**进口企业通过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提前报关，并登陆集装箱智慧物流平台和码头网上营业厅安排拖车和进口重箱提箱预约，实现快速提货 | 厦门片区 | 全省 | 福州海关  厦门海关 |
| 8 | **危险货物集装箱装箱电子检查。**以危险货物集装箱装箱电子检查，替代现场监督检查 | 厦门片区 | 全省 | 福建海事局 |
| 9 | **海事船舶证书（文书）便利办理。**增加并联办理的海事船舶证书（文书）项目，给予网上办理、无纸化审批、容缺办理、免于提交部分材料等便利 | 福州片区  平潭片区 | 全省 | 福建海事局 |
| 10 | **《残骸清除责任保险或其他财务保证证书》远程预先审核。**申请人远程线上提交书面申请材料的电子文档，经海事指定人员在线预审通过后，现场提交原件纸质申请材料并领取证书 | 福州片区  平潭片区 | 全省 | 福建海事局 |
| 11 | **航运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审核发证便利化措施。**航运公司及其管理的船舶通过安全管理体系临时审核的，当场发证；注册地转至福建自贸试验区的，免于安全管理体系审核 | 福建自贸试验区 | 全省 | 福建海事局 |
| 12 | **台湾渔船停泊点边检管理服务系统。**依托微信公众服务平台，启用边检管理服务系统，提供台湾渔船出入境申报、结果反馈、边检行政许可办理线上服务，实现台轮边检业务掌上实时办 | 厦门片区  平潭片区 | 全省 | 厦门边检总站 |
| 13 | **社会投资小型工程项目和带规划设计方案出让用地工程项目“7+1”审批机制。**推行“7个清单和1个咨询室”，为社会投资小型工程项目和带规划设计方案出让用地工程项目，从立项到竣工验收所涉及的所有审批服务事项提供便利。7个清单即：《六类建设项目保留事项清单》《取消的审批服务事项清单》《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豁免审批服务事项清单》《合并办理事项清单》《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和《告知承诺制的审批服务事项目录》。1个咨询室即：项目审批协调咨询室 | 福州片区 | 全省 | 省住建厅 |
| 14 | **台湾建筑专业人士在建设工程企业从业考核认定方式。**与台湾建筑专业人士订立劳动合同的企业，其申报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及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时，允许通过提供劳动合同、企业工资支付凭证及相关纳税证明等材料替代社会保险等证明材料 | 福州片区 | 全省 | 省住建厅  省人社厅 |
| 15 | **食品经营连锁企业“申请人承诺制”。**符合一定条件的食品连锁经营企业可提出“申请人承诺制”申请，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审查通过后，对新开设门店免于现场核查，直接核发食品经营许可证 | 厦门片区 | 全省 | 省市场监管局 |
| 16 | **远洋渔企跨境外汇集成“快捷通”模式。**简化收汇审核程序，允许企业一次性提交年度委托销售款合同，由银行定期审核企业核心单据和出口总量；支持企业办理资本项下境外直投业务登记 | 福州片区 | 全省 | 人行福州中心支行  人行厦门市中心支行  省外汇局  厦门市外汇局 |
| 17 | **金融跨境业务区块链服务平台。**区块链服务平台以“出口应收账款融资”作为业务场景，为银行办理企业融资申请提供报关单真实性验证服务，确保数据安全可靠 | 福州片区 | 全省 | 人行福州中心支行  人行厦门市中心支行  省外汇局  厦门市外汇局  福建银保监局  厦门银保监局 |
| 18 | **设立台胞台企服务专窗（中心）。**组建“一站式”台胞台企服务专窗（中心），实行“一口受理、集成服务”，服务功能覆盖相关行政审批及公共服务事项 | 平潭片区 | 全省 | 省台港澳办 |
| 19 | **跨部门涉案财物集中管理模式。**将刑事、行政案件涉案财物纳入集中管理，引入合作企业高标准建设涉案财物存储专业仓库，针对不同类别、风险级别的涉案财物进行分库管理、集约处置。打通公安部门、法院、检察院、财政部门信息化管理网络，建设统一的涉案财物数据库，实现“实物集中保管、信息随案流转” | 厦门片区 | 全省 | 省公安厅  省法院  省检察院  省财政厅 |
| 20 | **互联网+公证。**应用公证远程受理系统，实现远程交流、身份确认、远程受理、线上审批、制证和发证等全流程公证服务。依托云平台全流程在线自助完成电子数据的提取、固定、存储及公证申请手续，在线出具、核验电子公证书。建设多方联动的信息化平台，形成以公证调解为牵引，衔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等多元调解力量 | 厦门片区 | 全省 | 省司法厅 |
| 21 | **税案“双查”机制。**检察院、公安部门和税务部门联动开展税案审查工作，实行税案行政处罚、刑事立案“双线审查”。在税务机关开展重大税案行政处罚的同时，对有重要犯罪证据且公安部门如不及时介入可能造成证据灭失、战机贻误的案源，公安部门可提前介入开展研判侦查，检察院对涉税犯罪证据进行指引 | 平潭片区 | 全省 | 省检察院  省公安厅  省税务局  厦门市税务局 |
| 22 | **知识产权保护保全“两互两共”联动协作。**“信息互通”，法院受理侵权诉讼或作出保全措施时，及时将相关案件生效文书等信息通报送达海关。“执法互助”，海关积极协助法院扣押或保全涉嫌侵权货物，法院对查封、扣押的进出口侵权货物进行拍卖变卖前，责令当事人先予办理缴纳税款、检验检疫等海关手续。“信用共管”，海关按规定与法院开展联合惩戒。“社会共治”，海关与法院协同开展交流研讨和法制宣传 | 福州片区 | 全省 | 福州海关  厦门海关  省法院 |
| 23 | **旅客通关候检智能计时预警。**在候检通道入口、出口适当位置架设若干人脸摄像机，动态抓拍旅客进、出通道人脸照片后传输至后端，由系统运算识别并计算出旅客的精确候检时间，对超过设定值，系统自动预警，提示增开通道，加派人手，有效提高旅客出入境通关效率 | 厦门片区 | 福州市  厦门市  泉州市  宁德市  平潭综合实验区 | 厦门边检总站 |